

证券代码：300020

证券简称：银江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7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0日直接送达。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佳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讨论，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银江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4日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尚需提请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7,950.44万元，同比下降13.8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881.39万元，同比增长462.75%。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此项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此项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9 年，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78,187,981.12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818,798.11 元，加上结存的未分配利润 915,819,132.48 元，减去年初现金分红 19,673,672.58 元后，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减少 19,752,987.68 元，本年度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1,036,761,655.23 元；公司（母公司）年末资本公积余额 1,598,732,626.07 元。

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19 年末公司总股本 655,789,086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3 元（含税），共计 19,673,672.58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此项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19 年度，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和规范运行的内部控制环境；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与资产安全，确保了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高了经营效率与效果，促进了公司发展战略的稳步实现；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人员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处罚或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处分的情形。

此项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2019 年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

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

此项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八、审议通过《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详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此项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此项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审议通过《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全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此项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此项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参与发起设立大爱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目前市场环境，契合公司城市大脑战略规划的调整，聚焦主业，有利于提升公司资金利用效率，本次终止该投资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此项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24 日